

# 政务督查

第 8 期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督查室

2020 年 11 月 6 日

## 关于 2020 年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建议案提案 办理进展情况通报

按照相关工作安排，现将新洲区 2020 年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建议案提案办理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今年以来，新洲区人民政府共收到省、市、区人大、政协议提案 198 件。其中，省人大代表建议 4 件，省政协提案 2 件；市人大议案 2 件，代表建议 8 件（主办 2 件）；市政协建议案 3 件，提案 6 件（主办 3 件），均已按时要求完成办理工。区级议提案 174 件，其中人大议案 2 件、代表建议 67 件（包括闭会期间 17 件），区政协建议案 2 件、提案 103 件。截

止目前，区人大代表建议已完成 60 件，完成率为 90%；区政协提案已完成 98 件，完成率为 95%。

## 二、主要做法

### （一）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办理责任

区两会后，区政府重点工作会议上对全区议案和建议案的办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4月召开议提案交办会，区常务副区长舒贵传就办理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各承办单位按照《关于认真做好 2020 年省市区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建议案委员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新政办〔2020〕6 号）的办理要求将建议提案办理纳入重要工作议程，坚持做到“五定”，即定领导、定人员、定时间、定任务、定奖惩；“六把关”，即把好政策关、内容关、质量关、程序关、文字关、效果关，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抓好落实，确保了办理质量和效果。区农业农村局对议提案办理工作高度重视，作为区人大 1 号议案的主办单位，同时承担着较多的省市区议提案办理任务，在工作中不推不等，签收迅速，及时制定工作计划，明确相关责任科室和责任人，主动上门与代表委员见面征求意见，确保办理工作质量。区交通局等单位的分管领导也多次就议提案相关工作到现场督办协调。

### （二）强化制度建设，注重沟通协商

各承办单位结合自身实际，不断强化自身议提案办理工作的制度建设，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建立内外结合、上下联动、相互支持的协调配合机制，更加注重各项办理措施的衔接

整合。按照“办理前联系沟通、办理中征求意见、办理后跟踪回访”的要求，采取电话沟通、调研座谈、专门走访等多种方式，与代表委员加强沟通交流，认真听取代表委员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区公安分局、区文旅局等单位，实行开门办理机制，邀请代表委员一起实地考察、座谈协商，提高了代表委员的参与度和满意率。

### （三）提高办理质量，增强办理成效

各承办单位进一步转变文风，实事求是、有针对性地回应代表委员关切，努力在办精品议提案上下功夫，严把答复稿质量关，答复意见做到了内容详实、思路清晰、有理有据、针对性强。同时将议提案办理与实际工作有机结合，树立创新意识，通过办好一件议提案，举一反三，连带解决一些相关问题，发挥了承办工作的辐射效应。区发改局、区园林和林业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单位，在办理答复时，严把政策关、格式关、成效关，建立了统一由承办科室拟文、办公室核稿、分管负责人审核、主要负责人签发的工作机制，确保了议提案答复针对性强、质量高。

### （四）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办理实效

为进一步强化督办力度和督办频次，今年议提案办理工作纳入到各分管副区长工作分工，提高了督办标准，问题及时反馈。为确保答复时限，区政府督查室通过政务平台自动提醒、预警督办。同时，加强对议提案答复的审核，对办理态度不积

极、办理答复简单敷衍的予以退回重新办理，确保做到全区议提案答复规范、落地落实。

### 三、存在问题

全区议提案办理工作有序推进、效果明显，但办理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少数承办单位与代表委员沟通不够，甚至没有沟通，存在代办代签的问题。二是少数承办单位对办理工作重视不够。有的单位接收议提案工作不积极，经多次协调才签收；部分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抓落实不到位，经办工作人员对议提案工作的业务不精、协调不畅，导致办理答复出现低级错误。三是个别单位办理效率不高。有的单位前期对议提案工作不重视，未及时办理，导致出现临时突击办理的现象；部分单位为完成议提案工作忽视办理质量、办理程序不规范，导致办理结果未达预期。

### 四、下步工作计划

各承办单位要认真落实议提案办理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全年办理工作任务。

一要坚持目标导向，强化责任落实。少数未完成办理工作的单位在 11 月 15 日前要严格落实办理责任，按照主要负责人总负责、分管负责人具体抓、承办科室认真办理的要求，高质量完成全年办理工作。

二要做好经验总结，注重办理结果。各单位要及时分析总结议提案办理工作好的做法和机制，促进各承办单位提升议提

案办理工作水平；尤其是对B类件要建立追踪制度，不能“一复了之”，要克服困难、创造条件、专题破解。

三要清除问题结硬账，突破难点抓落实。办理建议提案是法定职责，也是广大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期盼。各部门要继续把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作为化解矛盾、服务群众、推动发展的重要途径，进一步解难题、排隐患、聚合力、促发展，抓住最后的时间对难点问题深入研究，掌握问题症结，强化政策措施，聚力攻坚克难，力促各项工作全面有序推进。



报：区人民政府区长、副区长。

发：相关责任单位。

---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督查室

2020年11月6日印发